

阳泉市推进服务业提质增效 2024 年行动计划

(送审稿)

为全面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服务业发展的决策部署，持续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提升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水平

(一) 现代物流

推进物流枢纽体系建设。加快华远东陆港、亿博物流园、泉东智慧物流园三大物流基地建设，做实白羊墅站扩能改造、盂县东铁路专用线、西上庄煤矿铁路专用线等项目前期，常态化开行中欧班列，打造全省对外开放大通道枢纽节点。

(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交通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提升货运能力。继续推进货运资源整合，建设煤炭、铝矾土、高钙石等零散运输资源统一结算平台。用好网络货运信息监测系统，促进网络货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责任单位：市交通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完善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实施农村寄递物流服务全覆盖提质增效工程，推进 1 个统仓共配模式化示范县、3 个标准

化乡镇快递综合服务站、33个服务规范化行政村快递便民服务点建设，畅通工业品“下行”、农产品“上行”双向寄递渠道。（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

（二）现代金融

优化金融资源配置。持续完善金融服务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加大对涉农小微等薄弱环节支持力度。大力发展绿色金融，用好“绿票通”再贴现工具。用好“泉科贷”支小再贷款专项额度、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等政策工具，加强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支持金融机构运用科技手段提升金融服务数字化水平。完善养老金融服务，助力养老产业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政府办、中国人民银行阳泉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阳泉监管分局）

推动保险业高质量发展。推广绿色保险产品，丰富特色农险产品供给。推动实施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方案。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普惠型人身险业务。鼓励发展面向县域居民的健康险业务，扩大保险覆盖范围。推动高新区打造数字金融产业集聚区，为更多企业制定专属融资与保险方案，推广首台重大技术装备保险与新材料保险试点经验，探索更多定制类保险产品。（责任单位：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阳泉监管分局，高新区管委会）

营造良好金融生态。开展分行业、分县（区）政银企对接会议，加大对重点工程项目和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持续推进首贷续贷服务平台建设。推广“三晋

贷款码”融资服务平台和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应用。完善和优化应急周转金使用条件和流程，持续推动银担深化合作，拓宽融资担保业务覆盖面。（责任单位：市政府办、中国人民银行阳泉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阳泉监管分局）

推进企业上市挂牌。抢抓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的契机，加强对后备企业的孵化培育。充分发挥企业上市“绿色通道”作用，减轻企业上市挂牌负担，提高企业上市挂牌成功率。持续发挥资本市场县域工程作用，推进企业上市挂牌梯队建设。（责任单位：市政府办）

（三）科技服务

建设高水平创新平台。完善“一城两院多中心（室）”区域创新平台体系，推动山西智创城 NO.7 搭建校企协同孵化实践平台，提升阳泉产业技术研究院公共服务支撑能力。做好市级各类创新平台的培育建设和绩效评价工作，持续推动创新平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年内新建市级及以上创新平台 10 个。（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培育认定市级中试基地 3 家以上，积极推动申报省级中试基地，加强对“山西省矿物活化及节能材料研发中试基地”的服务和管理。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力度，实施 50 项以上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项目，支持矿区生态修复与固废资源化、钠离子电池储能等省级重点实验室开展重大科技攻关。（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滚动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48 家、高科技领军企业 3 家、科

科技成果转化示范企业 3 家。推动企业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新增 5 家以上企业技术创新中心。围绕数智新城、重点产业链、特色专业镇建设，组建 3-5 家企业主导的创新联合体。加强与中关村软件园、清研集团等创新服务平台合作，持续深化科技攻关“揭榜挂帅”“赛马制”改革，实施科技研发人员倍增行动计划，注重柔性引才，精准引育科技人才。（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四）信息服务

强化信息技术载体支撑。推动百度云计算（阳泉）中心二期扩容提质及设备更新，云峰大数据智算中心建成投运。提升产业集聚和技术支撑能力，中电数字产业园新入驻企业 30 家以上，智创城 NO.7 新引进企业 25 家以上。（责任单位：市数据局、高新区管委会）

推动信息服务业发展壮大。信创产业对接诚迈科技等终端配套企业，推进飞腾创新中心等项目建设投用。数据处理产业强化对博彦科技等龙头企业支持，抓好易华录、中国系统等数据处理项目建设。直播产业抓好中电、天桥、“泉农汇”、乡村 e 镇等直播基地建设，推进物流仓储、产品选育、团队引进等配套建设。（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深化 5G 赋能应用。深化运用“千兆城市”创建成果，在全省率先实现 5G 信号市域全覆盖、重点场所深度覆盖。持续推动 5G 在智慧医疗、高端制造、民生服务等场景深度融合应用。进一步挖掘智慧能源数据中心和数智双碳产业平

台应用潜能，强化对传统产业赋能作用。（责任单位：市数据局、市工信局、市能源局）

（五）高端商务服务

提升法律服务质效。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均等普惠，持续深化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大力发展仲裁服务业。开展“服务实体经济·律企携手同行”专项行动，搭建律企协作平台。组织律师事务所开展常态化联企服务，实现律师服务与民企需求双向对接。鼓励公证机构开通绿色通道，对企业业务优先受理、优先办理，推行“延时办理”“上门办理”服务，满足群众公证服务需求。（责任单位：市司法局）

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加强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培育，加大市外优质企业招引力度，积极发展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才测评、薪酬设计等高技术、高附加值服务业态。成立阳泉市人力资源产业园管理办公室，拓展就业创业、职业培训、社会保障、人事人才等公共服务功能，积极引进运营机制成熟、行业口碑良好、体量规模成型的优质企业，入驻园区企业不少于20家，争创省级人力资源产业园。（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六）通航服务

加快航空营地建设。推动盂县航空飞行运动营地项目年内建成。以航天宏图企业为依托，加快无人机制造、遥感卫星等航空制造业企业落地，提升航空产业集聚度。以桃林沟空中游览为依托，打造我市低空旅游等场景应用品牌。积极

举办低空旅游、航空科普等文化活动，营造航空发展氛围，激发消费潜力。积极参加太原国际通航博览会，展示我市通用航空产业发展特色。（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文旅局、市体育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七）农业生产性服务业

大力发展农业生产托管。积极推进农业县（区）生产托管服务平台正常运作，进一步发挥产前农资供应、产中耕种管收、产后加贮销等全链条服务。推动农业县区发展单环节托管、多环节托管、全程托管以及整村代管等多种托管模式，持续推动农业生产托管扩面提质增效，推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培育多元化服务主体。推进农业县（区）新型经营主体服务平台正常运作，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发挥其统一经营功能。支持各类专业合作社、服务公司发展服务业，培育一批服务模式成熟、服务机制灵活、服务水平较高的农业生产性服务主体。评定2个农业生产托管市级优质服务主体，在全市发挥示范带动作用。（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二、优化生活性服务业供给质量

（八）商贸服务

持续稳定扩大消费。开展“2024消费促进年”活动，结合实际出台促消费政策，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制定扩大汽车消费、汽车以旧换新实施细则，落实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相关政策，推动报废机动车回收利用，扩大二手车流

通。做好加油站税控系统全覆盖。组织开展家居家电惠民专项活动，加大对绿色智能家电促消费的支持力度。落实晋菜晋味提升行动，举办美食节、美食技能比赛等活动，扩大餐饮消费。开展放心消费示范单位、示范行业、示范区域创建活动，带动消费环境整体提升。（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拓展网络消费和新型消费。鼓励传统商贸企业加快数字化转型，拓展消费场景，推动线上与线下深度融合发展。支持骨干电商企业做大做强网络零售，紧抓重大节庆等消费契机，广泛开展各类线上促消费活动。支持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积极组织申报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和示范企业。（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提升城市消费场景。持续推进天桥、滨河、1947、万达-奥莱等4个核心商圈建设，推动奥特莱斯尽快开业运营，推动重点商业步行街升级改造。持续打造夜经济集聚区，开展系列夜间休闲消费活动，提振城市“烟火气”。推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鼓励开展商业设施适老化改造，提升便民综合服务能力，争取建成更多“星级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推动县域商业建设。积极申报省级县域商业建设项目，建设或改造一批县城商贸综合体、乡镇商贸中心、集贸市场、农村新型便民商店。完善县域商业流通体系，建成平定、盂县、郊区3个乡村e镇。（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财政局、

市乡村振兴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九) 文化旅游

实施文旅项目赋能行动。以全域旅游为引领，构建“三足鼎立、多点支撑”旅游发展格局。实施A级旅游景区倍增计划，2024年新增A级景区2家以上。打造三大龙头精品景区，娘子关—固关景区盘活兴隆古街、临泉街等旅游街区业态产品，藏山排演“赵氏孤儿传说”实景演艺，百团大战遗址公园打造百团大战伟大抗战精神红色教育综合体。推进“一县一景”建设，提质增效平定冠山、盂县大泉温泉、郊区翠枫山、城区“一站一街”、矿区银圆山庄等项目。实施百里太行山水画廊项目，推进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慢行道、驿站、房车营地等配套服务设施建设。(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交通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推动“文旅+”深度融合。推动“文旅+工业”，丰富阳泉记忆·1947文化园业态产品，发挥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牵引带动作用。推动“文旅+文创”，加快红色文创设计大赛成果转化，开发推广“泉风泉韵”文创和旅游商品。推动“文旅+乡村”，创建一批旅游重点村、特色民宿、农旅购物点，深耕“太行深处有人家”品牌。推动“文旅+康养”，加快推动娘子关泉上文旅特色小镇、冠山书院文旅康养基地、盂县梁家寨康养度假区三个文旅康养示范区建设，开发砂器药茶系列康养产品。(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激活文旅消费。高质量办好重大文旅活动，组织开展

“节气文化·四季阳泉”2024年文化和旅游活动。打造精品旅游线路，持续推动“引客入泉”，落实大宗旅游奖励政策，完善“吃、住、购、娱”等全域旅游要素体系，打响“旅游满意在阳泉”品牌。（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十）体育服务

积极组织文化体育品牌赛事。组织开展“2024年阳泉市群众文化赛事活动”，举办锣鼓大赛、合唱大赛等群众品牌赛事活动。鼓励引进高水平商业体育赛事，组织太行一号旅游公路自行车大赛等体育赛事，举办青少年足球、篮球、乒乓球、田径等体育比赛，促进体育消费。（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市文旅局）

（十一）养老服务

大力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促进银发经济发展，增强养老服务供给，实施城乡养老幸福工程，建设4个城镇社区养老工程、2个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持续提升城乡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实施710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申报一批示范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品牌、机构、社区和社会组织，不断扩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业态。（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积极开展老年助餐服务。出台我市积极开展老年助餐服务实施方案，借鉴太原“社区食堂”、忻州河曲“老年餐桌”做法，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积极构建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共建共享的老年助餐服务网络，通过改造152个农村老

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提高农村老年助餐服务水平和能力，为80周岁以上低保家庭老年人补贴餐费。（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深入推进医养结合。持续推进医养结合奖补项目实施，全市新增医养结合护理型床位100张。稳步推进安宁疗护试点工作。实施基层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支持基层试点医疗卫生机构探索开展居家医养服务模式。（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民政局）

（十二）托育服务

推进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大力发展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做好公办示范性综合托育机构建设，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托育服务。激发各类托育机构向普惠服务发展延伸。推进民办托育机构转普惠服务，增加普惠性托育服务有效供给。落实好普惠托育机构运营补贴。（责任单位：市卫健委）

（十三）家政服务

推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鼓励引导家政从业人员进社区，积极参与居家老年人的照护服务，为社区养老、居家养老、婴幼儿照护提供有力支撑。充分发挥“阳泉月嫂”劳务品牌影响力，做优龙头企业，培育产教融合型家政企业，积极发展员工制家政企业，推动家政服务业品牌化、规范化、职业化、信息化、高端化发展。（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十四）房地产业

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运行。落实《关于阳泉市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实施意见》，完善房地产调控措施。建立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精准支持白名单房地产项目合理融资需求。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加强房地产企业信用体系建设。（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推进“保交楼”工作。上半年完成恒大帝景二期项目 830 套交付任务，9 月底前完成恒大新城二期项目 138 套交付任务，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城区政府、郊区政府）

推动房地产业转型发展。积极组织房博会、房展会，继续开展人才团购房活动，推动房屋销售与家装、家电、家具、汽车等消费联动；优化调整住房供应结构，打造改善性住房样板，开展 2024 年“好房子、好小区”评选暨“提升住宅品质共建美好家园”活动。（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三、强化服务业载体支撑

（十五）培育专业化市场。推动滨河商贸城、桥北商贸城等市域内小商品市场提质升级。鼓励融尚、居然之家等家具家居市场推广统一结算服务。加强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进一步完善担保、质押和征信等服务模式，加大对专业市场和经营者的融资支持力度。有条件的县（区）因地制宜制定支持专业市场发展的政策措施。（责任单位：市商务局、人行阳泉支行，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十六）打造楼宇示范。发挥好全市打造高质量楼宇经济工作推进机制作用。以城区为试点，打造总部经济、商业综合体、怀旧商业街、创业孵化、城市综合体、商务经济六大楼宇经济样板。高新区实施一批“工业上楼”项目，重点集聚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城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十七）加快服务业集聚区建设。持续开展服务业集聚区培育建设。平定县发挥物流集聚优势，加快推动中途商贸港建设。盂县以高铁站片为中心，打造高端服务业集聚区。郊区发挥大宗商贸集聚优势，打造高端消费商圈和综合性汽车服务产业园。城区聚焦老火车站片区规划改造，打造快进漫游文旅集聚区。矿区发挥“一谷一院一区”优势，打造创新资源高度集中的示范型融合发展集聚区。高新区发挥数字经济集聚优势，推动中电数字产业园、智创城7号打造综合性服务业集聚区，人力资源产业园打造综合性人力资源服务平台。（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各县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四、培育服务业新动能新优势

（十八）加快服务业品质提升。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开展服务业重点领域质量提升专项行动和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加快推进市综检中心实验科研楼建设。推动服务业重点品牌创建，培育一批适应新发展格局的优势企业。（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十九）推动服务业融合发展。持续促进先进制造业与

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砂陶专业镇配套打造电商平台、仓储中心、研发中心“三大平台”；依托“国家硅铝质耐火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发展耐火材料标准研究等生产性服务业；延长煤机装备“产品+服务”生产链。推动农业和服务业融合，发展农村劳动力培训、农机租赁等为农服务产业，延伸富硒产品生产和销售产业链条，打造阳泉富硒区域总部经济。支持服务业各行业相互融合，培育融媒体、特色文旅、智慧养老、数字创意等融合发展新业态。（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市民政局、市市场监管局）

（二十）促进服务业绿色转型。加快推动节能环保服务、绿色金融、绿色物流等重点产业发展。持续推动重点行业企业碳排放监管核算。开展企业环境信用评价试点工作，建立健全生态环境领域“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开展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废旧物资回收网络。规范有序发展出行、住宿等领域共享经济，大力推广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应用，加快畅通绿色产品流通渠道，培养发展绿色餐饮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局）

（二十一）提升服务业开放能级。鼓励各类服务业企业“引进来”“走出去”，开展特色服务合作。深入落实省市对外开放政策，全面实施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深化服务贸易发展，积极组织企业参加服贸会等展会，扩大文化产品贸易。推动发展跨境电商培育发展外贸新动能，支持传统企业发展跨境电商直接出口模式，推动优势产

品出口。（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五、强化支撑保障

（二十二）落实十大行动。推动消费提质增效、家政服务提质扩容、多式联运发展、金融服务业提质增效、房地产业稳市场防风险促转型、数字产业发展、提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文旅体高质量发展、养老服务业聚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等专项行动，责任单位制定落实方案，以精准有力举措推进服务业提质增效纵深发展。（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交通局、市金融办、市住建局、市数据局、市文旅局、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人社局）

（二十三）培育经营主体。聚焦现代物流、软件信息、科技服务、人力资源、商务服务、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建立重点服务业企业培育名录，遴选培育一批具有行业竞争力和影响力的服务业领军企业。实施服务业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有序推进经营主体“个转企”“小升规”。对年度新增纳统服务业调查单位给予一次性奖励。落实延续年限的各项服务业税收优惠性政策，确保政策应享尽享。（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市交通局、市数据局、市统计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二十四）加强组织实施。市服务业十大工作专班牵头部门要发挥好行业领域牵头抓总作用，分类推进、分业施策，加强行业运行调度和工作推进。各县区发挥好主阵地作用，持续有效推进服务业提质增效各项重点工作，完善调度机制，压实目标责任。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强化统筹，

抓好常态化调度，督促推进重点任务落地落实。（责任单位：
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附件：全市服务业 2024 年重点任务清单（60 项）